

# 书评季刊

孙惠达题

## 本期要目

### 图书馆文化月征文获奖作品

- 站起来
- 一条鱼的历程
- 书生议气
- 读史 读人——读《明朝那些事儿》有感
- 生命的赞歌
- 让我们一起回“家”

### 现代书评

- 当奥运在我们身边——《其实奥运会已经开始》
- 菜篮子的好伙伴——评《问题食品 100 种》

### 名师访谈

- 书山有路 学海无涯——袁学刚博士访谈
- 情系学子 关注发展——姜国斌教授访谈

2010 3

---

书评季刊

第七卷 第3期 (总第27期)

---

### 《书评季刊》编审委员会

主任：范圣第

副主任：包和平 徐国凯

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 林 马春东 王立冬 王学艳 田 森

白日霞 刘江龙 刘勇奎 刘德庸 王维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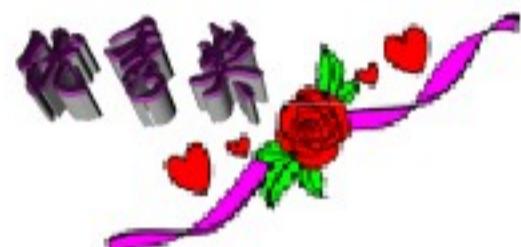
孙建刚 李光浩 李洲良 南文渊 段晓东

胡文忠 袁传军 谢 光

主编：包和平

---

为丰富校园文化生活，提高大学生的读书鉴赏能力，大连民族学院图书馆在首届校园文化月活动中举办了‘最是书香能致远’”征文活动，在校党委宣传部、学生处及校团委的大力支持下，于5月12日正式落下帷幕。本次征文活动学生组共收到来自两个校区五个年级九个二级学院的八十余篇，教师组四十余篇征文。在以‘品读经典，感悟人生’为主题，以读书心得及书评形式为主的征文中，读者所读书籍内容涵盖中国古典文学、现代文学、外国小说与散文、广告学、美学、励志等众多方面，同学们不仅能够表达自己在读书过程中的体会与收获，而且能联系实际地阐述读书在个人成长成才中的影响及作用。活动共评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以及优秀奖18名。我们将陆续刊登此次活动评出的获奖作品。欢迎更多的同学加入到书评的队伍中来。[投稿邮箱 spjk@dlnu.edu.cn](mailto:spjk@dlnu.edu.cn)



## 站起来

文法学院新闻08级 王思锐

时光宛如一条长长的隧道，我们站在这头，凝望延伸到现在的过去。那隐隐约约斑驳的旧影依稀可辨当年的模样。身影在年华中渐行渐远，只有文字；文字承载了历史，承载了萧红的喜怒哀乐，承载了他和她的多舛命运。

滚滚流淌的松花江水哺育了一代又一代黑龙江人，绵绵延延，奔流不息。这片广袤的黑土地孕育了太多的传奇，萧红便是一道无法抹去的印记。很早就了解到家乡的这一位优秀的女作家，最近才仔仔细细地拜读了她的中篇小说《生死场》。这部一经出版便在文坛上引起巨大轰动和强烈反响的小说，虽然历经近一个世纪的沉淀，然而今天再细细品味时，仍然能够真切地感受到东北人民那顽强不屈的抗争精神和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

初读《生死场》时，里面的一句话让我非常震撼，“在乡村，人和动物一起忙着生，忙着死。”生和死，伴随着生命的开端和结束，生死就这样一辈辈地轮回着。生是死的延续，有的人生的渺小死的光荣，有的人生的渺小死的压抑。

在《生死场》这部小说里，勤劳朴实的东北农民成为主人公。他们每天辛勤地干活、劳作，只为能为家多挣一点钱，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他们却在被无情的剥削着，被地主们剥削着，加租，加租。然而哪里有压迫，哪里就会有反抗。东北人民不屈的脊梁挺了起来，这让我们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东北人民的

“镰刀会”，想要对地主阶级的压生后却过着生不如死的生活。剥足够的钱，那么疾病来临时根本理上都因为这种剥削而变得畸形。



抗争精神。赵三和村里的人组织了迫进行反抗，却惨遭失败，重获新削变本加厉。无法解决温饱，没有无能为力。无论从身体上，还是心

不久日本人侵略了我国东北地区，本已苦难的人民背上了更加沉重的包袱，他们被封建主义和帝国主义压得抬不起头来。村子里被烧杀抢掠，本已静穆的村子变得荒凉，荒芜的麦地，寸草不生。村里的人们再一次地站起来反抗，他们晚上在秘密地谋划着，“屯子里的小伙子召集起来，起来救国吧！”王婆在外面为他们站岗放哨。赵三兴奋地向人们宣传着救国，革命军；男人女人们大声地宣誓“有血气的人不肯当亡国奴，甘愿做日本刺刀下的屈死鬼！”就连胆小软弱的二里半也跟着去参加义勇军。

身影渐行渐远，然而人们的誓言“有血气的人不肯当亡国奴，甘愿做日本刺刀下的屈死鬼”依旧回荡在耳边。东北人民用自己的力量与勇气去抗争，响亮的誓言烘托了更加悲壮的氛围。在“九·一八”事变后，这种悲壮的情怀深深地感动着我们，萧红用她真实的笔触为我们叙说了这样一段坚强不屈的抗争史。

鲁迅先生为这部小说写了序，他评价道：“北方人民的对于生的坚强，对于死的挣扎，

---

却往往已经力透纸背。”胡风先生写了后记，“我们能够真切地看见了被抢去的土地上的，被讨伐的人民，用了心的激动更紧地和他们拥和。”

小说所讲述的故事发生地点没变，而时间却在前行。十年，一切都没变，然而一切又都变了。当瑟瑟的北风吹过王婆的头发时，思绪也飞远了；乡村里的生和死寂寂地轮回着。

读罢这部小说，发觉萧红的文字很朴实，她的文字不同于张爱玲，张爱玲用爱情故事记录着繁华背后的凄凉，而萧红却在朴素地记录着乡村生活的点点滴滴。发觉她的文风和鲁迅有几分相似，文字间透露着当时人心理的反应，生和死的荒凉，以及对当时黑暗社会的无情鞭挞。

慢慢回味，其实让我们真正感动地便是那段不屈不挠的抗争史。他们将生死置之度外，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救国。不论前面有多么的曲折，无论是布满了荆棘还是坎坷，他们永远抗争下去，顽强不屈。这种顽强不屈的抗争精神一直传承了下来，成为今天我们牢记的使命。

顽强不屈，是被玉树地震埋葬在地下几天几夜生还的生命奇迹；抗争到底，是被汶川地震震恸后重建家园的勇气；奋勇拼搏，是西南干旱灾区的人民积极生产自救的决心；永不放弃，是中华民族在任何困难面前不抛弃、不放弃的信念。

‘80后’、‘90后’的我们终将会长大，我们也会传承这一份顽强不屈的抗争精神，我们也会承担起时代的重任。我们不是垮掉的一代，我们用我们的行动在证明着：北京奥运会上青年志愿者微笑的脸庞让我们感到温暖，可是你可曾知道那一份灿烂微笑的铸就；西南地区大旱，我们用自己的微薄之力为他们捐款，为灾区的人民多添一口井。我相信，顽强不屈的抗争精神将永远激励着我们前进，站起来！



## 一条鱼的历程

生命科学学院应用化学09级 宫艳芳

### 一条鱼的旅途

我是一条出生在公园小池塘里的鱼，那里每天都有很多游客来来往往，他们会扔很多食物到池塘里，每次我都争先恐后的抢在最前面，所以生长得特别快。渐渐地，随着我体形的增长，小小的池塘再也容不下我这个“庞然大物”，工作人员将我送到了附近的小河里，我欢快地跳啊，游啊，慢慢地我发现，这里再也没有“现成”的食物供我生存，我只能自己寻找食物，所以，我学会了自己猎取食物，心里满是欢喜，每天知足地在河里闲逛，俨然一个见识渊博的老者。直到有一天，我“误入”了一个从未见到的世界，那里有各种各样的生物，身边不再有可以停靠的岸，只有茫茫无际的水，我困惑着漫无目的的游荡，终于明白，我到了大海。我知道，以后的生活会很丰富，当然也极富挑战性。

### 在知识的海洋中畅游

依然记得去年开学时那份按捺不住的喜悦和激动，环顾偌大的校园，一座大楼威严地耸立在校园中央，它高高在上，想紫禁城中金銮殿的气势。我疾步跑进去，想一探它的真面目。



“啊，是图书馆！”我不禁高呼。从小就爱看书的我，还从来没有看到过如此丰富的书籍，我“贪婪”地看着那一排排地书，抚摸着那泛黄的书页，久久不能自拔。从此，图书馆便成了我的“世外桃源”，那里安静而惬意，捧一本心爱的书籍，在阳光下静静品味，妙不可言。

## 书中的养料助我成长

老师说：“大学是完善自我的阶段，多读书，读好书，让自己更有内涵，思维才能更加成熟，整个人才能真正地成长，步入社会以后才有侃侃而谈的资本。”

《老人与海》中说：“一个人并不是生来被打败，你尽可以把他消灭，但就是打不败他。”，所以，生活学习中，我们必须做一个坚强而有原则的人，一个不服输，在失败中重新站起来的坚强的人。“人与人之间，最可痛心的事莫过于在你认为理应获得善意和友谊的地方，却遭受了烦扰和损害。”人生旅途中的不如意，我们要以什么样的姿态面对？生活中常常会有与自己心愿背道而驰的情况，付出的努力没有应有的回报，好心的帮助被无故地误解等等，我们应该及时地省视自己，积极调整心态，乐观地面对，相信付出总会有回报，误解也终将被时间证明。《随笔录》中这样写道：“认识自己是认识世界最可靠地办法。”往往我们因为高看或低估自己的能力造成结果的失败，主要原因则在与对自己的认识不够，“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观察周围的人，不仅仅是批评他的不足，更重要的是深刻的反省自己，正所谓“不要认为别人浅薄，应该把别人的浅薄变成自己的深刻。”，所以对自己的准确定位也是人生成功的关键。

阅读经典的同时，我总爱静静品味“几米”的漫画，充满了想象和浪漫的蓝色天空，小巧而富于童话色彩的人物，总会让我浮想联翩，沉浸其中。而他的爱情语录也道出了很多人的体会，像和知己谈话般，是心与心的交流。

泛黄的纸张总是很亲切，像一位历尽尘世的老者在讲述人生百态，并得到读者们心灵的共鸣；书香的气息似乎是一曲悠扬的曲调，萦绕在屋宇，书架中，更牵引着每个热爱阅读的人的心，不断地靠近，体会其中的乐趣；一本深刻的书籍恰若一位难得的知己，在安静的茶社与我进行心灵的沟通。

大海，鱼的归宿。

畅游在无边的大海里，那深蓝色的海水不仅是鱼儿生命的依托，更是心灵的港湾。多彩的海洋里，我尽情的嬉闹，寻找人生的乐趣和价值，我追寻食物，避开灾害，不断成长着，进步着，直到生命的尽头，我仍在享受大海带给我的乐趣和自由，永远没有尽头。

大海，鱼的归宿。

知识，生命的寄托。



## 书生议气

理学院光电子技术科学 08 级 孙磊

古人云：腹有诗书气自华，最是诗书能致远。书籍是人类最宝贵的财富。人们不断在书籍中寻找属于自己的答案，在书中领悟人生的真谛、升华自身的灵魂。不会阅读的人不会成长，不知阅读的家庭无以教人，不知阅读的国家不会生存。书在给人们带来丰富的精神洗涤后，留下的是深远而宽广的思考。

读一本书，就仿佛在欣赏一个人的一生，读的时候又如同在与这个“人”交谈。书读多了自然谈吐也相应地变得丰雅、视野开阔，你的人生阅历也会因此丰富多彩。书可以改变人生，书亦可以创造人生。在书中可以走遍百川、访谈历史、深寻奇珍，与英雄一起金戈铁马。

书让人明智，我曾在《创业者》中学到这样一句话：世界上每个人都在完成两大积累：知识与经验的积累；资本与信誉的积累。当你自认为已完成这两大积累时，那你想做什么都会成功。从这句话中让我认识到成功是实力的象征，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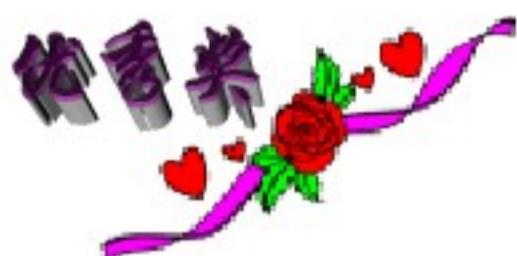


---

有实力才敢去挑战，每一个成功者都会有一个开始。他们勇于去开始，因此他们找到了成功的路，而站在旁边的人永远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失败。

书中提及的主人公通过自己的努力结果成为美国零售业的大家。在他成功的背后，他用自己的汗水与泪水铸就了成功后的泪水。在他成功的道路上，我看到了成功的秘诀，在我们人生中有一个最有效的资本在不停地为我们工作，它就是信誉。我正因为此学到了何为承诺，真正知道了什么是一字千金，成功往往来源于小事的积累，天才却来源于不断地磨练。书中给我们无数的思考。思考人生价值，思考我们生命的意义。我正处于年轻的时代，无以论述人生价值，却在书中看到了无数先辈对人生的思索、对生命的见解，我鉴别取舍、希望使我的人生丰富多彩。在经典中我学会了人生的道理，一个人的确要学会有心计，但一个人在学会之前应当记住，在人生、在社会上的胜利的唯一方法永远只有一个，那就是实力。

书籍带给了人们精神上的洗涤，每当思绪烦乱时拿起一本经典来品读，往往感觉似在喝杯香茗，在心中与脑海中回味，寻回那清静美好的余香。历史之所以会被记录，是因为书籍将它们封存，历史上的人与事虽永远消逝在历史车轮的碾压下，却活跃在字里行间，一代代传承在我们心里，可以说世界真正的无价之宝应该是一本本给人们带来思考与享受的经典。读书使人明志、使人志远。如果想让自己走向成功，请从阅读经典开始。



## 读史 读人

### ——读《明朝那些事儿》有感

文法学院新闻学 07 级 吴瑛瑛

历史总能让人远离喧嚣，穿梭在时代的跌宕起伏中，与智者对话；历史也能让人沉静，略去心头的烦恼。但我钟情的不仅仅是“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的经验教训，更是精彩的历史故事本身，因为好听的故事就足以打动人。

一样的历史在不同人的眼里就会有不同的解读，哪怕一样的史实也能勾起读者的兴趣。读史的时候，我所了解的不只是史实，也是在读作者这个人。明朝的历史并不是第一次读，但《明朝那些事儿》的畅销勾起了我的好奇心，是怎样的一本书能换得 100 万的点击量。我翻开它，寻找答案。

幽默的笔触、调侃的语调，有时自己也会忍不住发笑，真是让人欲罢不能，不得不佩服那种另类的诙谐。用当年明月自己的话说，“我相信再深刻、抽象的规律和制度分析都是可以用通俗的语言表达出来，让大家共同分享的。”所以，他愿意把作品发表在网上，和志同道合的人煮酒论史。当年明月把自己的感悟渗透在故事的细微之处，当首次当上军队主帅的朱棣面对唾手可得的胜利时，他放弃了，“简单的占有是小聪明，暂时的放弃才是大智慧。”在他的笔下，朱棣有种大智若愚的意味。简单的一句话，倒给故事增添了几分韵味，也注入了几分生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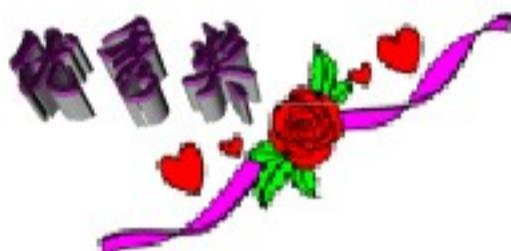
在读书的同时，当年明月倒像是另一坛美酒，要我们细细品味。“每个人都看得懂我的书”，很简单的一句话却能让人铭记。这可能是相对于一些‘80 后’写手而言的。在‘80 后’的世界里，读书似乎也具有了时代感。一批备受争议的‘80 后’写手，他们用略显叛逆并含蓄的文字诠释着这个时代。时代的产物无关优劣，现在的流行未必不会成为后世的经典，所以一切的文学创作都要求我们一视同仁。然而，当年明月似乎就有些与众不同了，通俗、白话，他用自己的方式说着自己想说的话。他曾经说过，写作源自他对历史的兴趣。就像爱因斯坦说的，“兴趣是最好的老师”，也许自己的兴趣会在不经意间成就自己。有的时候，

---

做一些自己喜欢并有价值的事情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其实无论做什么，只要乐在其中就好……

当年明月曾对《明朝那些事儿》的强烈反响感到意外。“用流行文学的方式，写真实的历史”，一种写史的新尝试让人们知道原来历史也可以如此通俗、幽默。他也为大家开辟了用历史去思考现实的另一番天地，“历史好比一艘船，装载着现代人的记忆驶往未来。”

合上书页，也终于感受到，《明朝那些事儿》这部另类正史的成功之处在于，“明明是一本正史，却让人有野史的感觉”。这和这本书轻松、自然的写作风格有很大关系，简简单单的描述都能体现作者的风格。战争场面、人物内心独白都经过作者的细心雕琢，再加上作者的思考与见解，就已经为我们呈现了一道独树一帜的历史风景。



## 生命的赞歌

文法学院汉语言文学 08 级 刘晓茜

“失去一切，仍有所坚持——

他们活下来，经历了命运的抛掷；  
这就是人生最丰富的恩赐，  
即使全部赌注已随风飘逝。”



在遍布着沼泽和丘陵的广袤的荒原上，在冰天的雪地里，一幕残酷的生存悲剧正在上演——一个病人向前爬着，一只病狼一瘸一拐紧随在后，两个生命拖着垂死的身体穿过荒原，在死亡的边缘上，彼此舔舐着对方的生命。海上的浪拍打着对岸的礁石，“贝德福德号”轮船拉起汽笛长鸣，获救的希望就在不远处，是要放弃，还是继续？

这就是杰克·伦敦的《热爱生命》中的一道选择题，是个人与残酷环境的博弈与抗争。“感觉和感情已经离开了他，痛苦也不能够影响他，他的胃和神经都已经睡了。然而，他体内的生命却在驱赶着他继续向前。他异常疲倦，可是生命却拒绝死去。由于生命拒绝死亡，所以他仍吃着沼泽浆果和小鲦鱼，喝着他的热水，对那只病狼睁着一只警戒的眼睛。”在垂死时的人和狼同样都是生命，他们并没有分别，苟延残喘的低微，匍匐的前行，只为求得生命的延续。“他体内的生命力，前。”这是在面对死亡时被压制野与饥饿和野兽持续不断地给使自己比环境更强大一点点。

那是因恐惧而产生的勇气。同样，他也咆哮起来，残暴而又可怕，表达出那种与生命相连的恐惧，缠绕在生命深深的根基中的恐惧。”这从头至尾的孤独、寒冷和疲惫紧紧地包围着他，令他无法喘息。四周只是模糊的地平线，没有树，没有灌木，也没有草——这里一无所有，只有无边无际的可怕的荒凉。没有白天，也没有黑夜，他只知道要向前走，意识模糊了，胃已经麻木了，他只是不愿死去，渴望生存，他跌倒了，爬起来，向前，再跌倒，匍匐着，继续前进。只要他体内垂危的生命火花开始闪动，然后微弱地燃烧起来，他就会慢慢地向前走去。

杰克·伦敦设定的故事发生的环境大都是被冰雪覆盖阿拉斯加或一望无际的北美荒原上。即使是这样恶劣的环境，主人公仍没有在命运威胁下屈服，就算是接近于死亡的时刻，



不情愿死亡，在驱赶着他一直向的一种歇斯底里的前行，因为荒他以生命威胁的冲击，他不得不他与熊对抗，“他已经振奋起来，

---

希望渺茫，他们也没有放弃生命，和自然、现实的抗争也从没有停止过。在《热爱生命》中，他将这种环境的残酷与生命的绝望演绎到了极致，字里行间给人以强烈的震撼。“这种致命的衰弱无力，仿佛无边无际的人海，一涨再一涨，一点点淹没了他的意识。有时，他被完全吞没了，可是他在水中艰难地划动着以游过死亡的命运。有一次，凭借着灵魂中一些神奇的魔力，他又找到另外一些残存的意志，更有力地挣脱了死亡的掌心。”主人公一个人在饥饿与病痛的边缘上与环境作斗争，面对着持续不断的寒冷饥饿和猛兽的威胁时，他内心的孤独无以复加，但他仍强烈地渴望着生存，生命的花朵仍然在他渐趋冰冷的身体中悄然开放。当他拖着接近于死亡的躯体慢慢爬向海岸的时候，我们看到的也不仅仅是他的坚强和不屈，更是人类意志在绝境中所爆发出来的力量和永不言弃的信念。这样的文字绽放出的光辉该是怎样的一种生命的美丽？

阅读《热爱生命》，能使人的精神为之振奋。它传达出生命最初的渴望，关乎爱与坚强。即使是在没有阳光的日子里，顽强和信念仍然支撑着一个人对生命的追求。文中的他只是一个孤独的求生者，一个没有名字的正在苦难中挣扎的生命，但在经历不得不让人超越自身极限的努力之后，却折射出生命的深刻，一种生命重生后的光彩，足以让我们为之感动。生命本身就是力量，也是一种幸福。我们活在这个世界上，已是上天给我们的最大的恩赐，虽然我们有苦痛，也在人海茫茫中奋斗，但我们也同样拥有世间的彩虹、亲情和友情这些美好的东西。我们都在充满荆棘人生路上前行着，即使我们不小心迈进了深渊，但就算只有微弱的希望也决不放弃，为生活也为生存。人生有很多事情，转折往往就在最后那一步坚持之中。

我合上《热爱生命》，看着书的封面：一个人的背影，天边是无休止的黑暗，云在翻滚，但在更远的地方，却仍有一片光洒下，在黑暗中有了光芒……



## 让我们一起回“家”

文法学院新闻学 07 级 李娜

闲暇之时，喜欢穿越于图书馆的一排排书架之间，用指尖去触碰那一本本寂静但却可以瞬间迸发的“生命”；欢喜之余，喜欢倚在高高的书架旁，伴着午后柔和的阳光，肆意地汲取着书中的营养，任由时间流逝、人来人往。手捧一本心爱的小说，如饥似渴地看着、读着、体会着、感受着，一直都觉得读书可以将想象扩展到最大化，它不会像影视作品去限定你的思维，每读一本书时，你就是它的导演，可以随着自己的想法随意地勾勒出书中的画面。

某日，同样是倚在高高的书架旁，同样是伴着午后柔和的阳光，静静地合上巴老的著作——《家》，重读这部著作，我的内心依旧是良久不能平静，仿佛再次经历了书中一个个跌宕起伏的情节，与书中七十余位人物共同一路走来一样。总认为读一本好书不仅是一场舒心的享受，更是一次灵魂的洗礼。

在《家》中，不仅有着家里的感情纠葛，有着人物的不同境遇，有着明争暗斗、不公与压迫，同时还有着社会政体之间，东西文化的发展与对撞，且包含着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深层次讨论。我觉得书中最有魅力的东西就是不同思想之间的碰撞，这种碰撞让我们在享受幸福生活的同时又对腐朽思想存在着一丝同情与无奈。如果说觉慧与琴等人物象征着叛逆、新潮、敢于与旧思想斗争的进步思想，敢于怀着满腔激情抒发内心的愤慨，那么，觉新等人的形象则与其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他会说：其实爷爷跟你说什么话，你只要不声不响地听着，让他一个人去说，等他话说够了，气平了，你答应几个“是”就走出去不是更简单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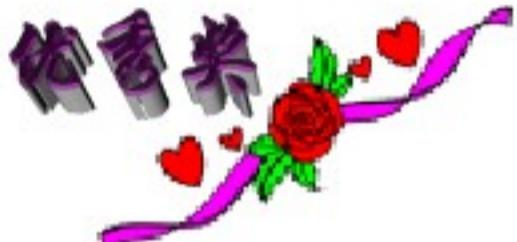


---

就是这样的性格，让他得知自己的订婚对象不是心目中的梅表妹时，没有怨言、没有挣扎、没有反抗，有的只是关上门蒙头痛哭。

生活在现代，相信每个人的心目中家定是心灵停泊的港湾、是灵魂栖息的港口，每每伤心难过时，家会给你最温暖的拥抱、最真切的问候。但是在封建社会的残酷迫使下，《家》中的一群年轻可爱的生命却是在煎熬残喘着，甚至是最后失去了宝贵的生命。这种血和泪的教训带着一种悲愤的呼声。这个家更是当时社会的一个缩影，生活在当中的人有的甘愿受压迫、有的为争取自由而反抗，它不仅仅是人与人之间的斗争，更是极度腐朽的封建礼教思想与新思想之间的斗争。

巴金一九五一年曾在《家》的《后记》最后一行写道：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而且这一直是鼓舞我的源泉。现在的我们拥有着最美丽的东西，在“家”中，也没有压迫我们成长的枷锁，集宠爱与溺爱于一身的我们甚至不敢想象那个时代的精神境界。让我们一起回“家”，走进带有书卷气息的世界当中，用心地去感受巴金老先生带给我们的心灵震撼，话说“读书可以明志”，合上书本，深深地吸上一口气，然后让我们一起回家，用心地去感受现代生活中点点滴滴的幸福，用心地去关爱身边的家人、用心地去进步、去成长……



## 谁是幸运儿

文法学院新闻学 07 级 魏凯楠

那日黄昏浓云密布，远方掠过惊人的蓝色闪电，轰隆隆的巨大声响，震撼了整个城市。我站在狂烈的风雨中，望着董事长的剪影，渐渐消失在灰蒙蒙的天际，我不禁激动地流下泪来……

——几米《幸运儿》开头

这是一个不算长也不算短的故事。

主人公——董事长，从小就是个幸运儿，他什么都有，而且全是最好的。董事长事业有成，家庭和睦，许多人一辈子辛苦追寻的梦想，董事长全都轻易拥有，他的一切都让人既羡慕又嫉妒。忽然有一天，董事长的背后长出一对小小的翅膀。人们纷纷出现问起这件事，他成为世人瞩目的焦点，搞得家里一刻都不得安宁。

翅膀弄得董事长生活很不方便，他的心情大乱，开始乱发脾气、暴饮暴食，人也苍老了许多。小翅膀一天天长大，在一个风和日丽的午后，董事长终于飞起来了。他实现了人类飞翔的梦想，可是翅膀根本不听董事长的话，不管什么时候，想飞就飞，让董事长受了很多委屈。后来大家为董事长打造了专门的空间，翅膀不能再随心所欲地飞翔了。但董事长也越来越不开心，经常无端地哭泣。在大家决定要把翅膀剪掉的手术上，翅膀带着他消失在暴风雨中，很多人渐渐忘记了董事长，他的家庭散了，事业毁了。

故事的结局说有人看到过董事长，大山里曾有鸟人送迷路的小孩儿回家，有长着翅膀的人搭救暴风雪中受困的探险家……

绚烂的色彩，简洁的文字，悲伤又美好的故事，我彻底沉醉其中。我在想为什么几米要为书取名叫《幸运儿》，到底谁是幸运儿？



是董事长吗？不，他不幸运，因为在书中出现最多的句子就是——他不快乐。是的，他不快乐，正是因为幸运搞得他不快乐。不过那对翅膀让他找回了快乐，带他回到一直向往的世界和生活，虽然那里没有了以前的金钱和地位，但那里有自由，有他喜欢做的事情，在那里至少他活的洒脱，活的纯粹，活的

真实。

不是董事长吗？不，他是幸运的，虽然他没了家庭，没了事业，但那种脱离了无数双眼睛的瞩目和无数张嘴巴议论的生活是幸运，即使简单甚至有些窘迫，至少那时的他才感到真正的幸福和快乐。

我在期待，期待着我也长出一双和董事长一样的翅膀，可以带着我飞翔，飞离我不喜欢的生活，即使在面对诱惑的时候我还会停留的想法，在向回挣扎的时候翅膀依然会毅然决然地把我带走，带着我到属于自己的乐园，在那里就算迷失也是快乐，因为真实的自己就在其中而不用为找不到自己而苦恼。

原来，每一个能够做自己喜欢的事情的人都是幸运儿，幸运儿是自己给的一个称号和定位，并不是别人给的。

我常常望着窗外飘动的白云，怀念那位让人既羡慕又嫉妒的董事长。这时，我总会不自觉地对着天空喃喃地说：“要加油噢！”

——《幸运儿》结尾



## 有情不必终老 晴香浮动恰好

——《人生若只如初见》有感

设计学院平面设计 07 级 谷吟秋

纳兰性德——《饮水词》。人生若只如初见，何事秋风悲画扇？等闲变却故人心，却道故人心易变。骊山语罢清宵半，泪雨零铃终不怨。何如薄幸锦衣郎，比翼连枝当日愿。人生若只如初见，所有往事都化为红尘一笑。只留下初见时的惊艳、倾情。忘却也许有过的背叛、伤怀、无奈和悲痛。这是何等美妙的人生境界。时光匆匆，我们已经回不到过去，也许曾经一见倾心，但是再见之时，也许会是伤心之时。若是如此，不如初见时的那份感觉……

“初见惊艳，再见依然”，在我看来，这只不过是一种美好的愿望。初见，惊艳。蓦然回首，曾经沧海。只怕早已换了人间。是的，人生若只如初见那该多好，每一个人当最初和你相遇，那种美好的感觉一直就象春天初放的花，那种温馨、那种自然、那种真诚、那种回忆，因此就一直弥漫在了你的生命中。为什么在人的交往中会有误会、费解、猜测和非议呢？只有淡淡的如水的情怀不就足够了吗？就象从未谋面的网友，每次在网上遇到时候互相打个招呼，心中存有彼此的牵挂，不也是一件很美的事情吗？

我想君子之交淡如水也就是这个道理吧？读席慕容的《初相遇》，她说：美丽的梦和美丽的诗一样，都是可遇而不可求的，常常在最没能料到的时刻里出现。

我喜欢那样的梦，在梦里，一切都可以重新开始，一切都可以慢慢解释，心里甚至还能感觉到，所有被浪费的时光竟然都能重回时的狂喜与感激。胸怀中满溢着幸福，只因你就在我眼前，对我微笑，一如当年。我真喜欢那样的梦，明知道你已为我跋涉千里，却又觉得芳草鲜美，落英缤纷，好像你我才初相遇。

由此看来，每个人都有着一种初遇情结，真的就象一杯清水一样清纯透明。而诗人给它以诗意的注释，让人感觉到初相遇的美丽、温馨和浪漫。生活中常常有这样的情景，初见后的分手，有如曾经挥手的云彩，也似轻轻告别的康桥…… 最美的在心不在远处。曾经，初相遇是怎样



---

的一种情怀？人生若只如初见，岂不是人生最好的写照吗？

也许生活就是这样的，有人说的对，得到了往往就不会去珍惜。得不到才是一种境界。或者只如初见，那种淡淡的情怀倒是让人释怀、让人坦然、让人心安。一句心灵的问候，足以让你一生难忘，我想人生这个东西，淡然一点往往会有清风明月，太过执着，则就是迷惘了，因此我情愿对于友情、恩怨、功过、得失、钱财……都看的再淡一点，情愿那初见的情节永远留在自己的梦里。林清玄的《法圆师妹》，他说：“每个人的命运其实和荔枝花一样，有些人天生就没有花瓣的，只是默默的开花，默默的结果，在季节的推移中，一株荔枝没有选择的结出它的果实，而一个人也没有能力选择自己的道路吧！”“有的心情你不会明白的，有时候过了五分钟，心情就完全不同了，生命的很多事，你错过一小时，很可能就错过一生了。那时候我只是做了，并不知些道理，经过这些年，我才明白了，就象今天一样，你住在这个旅馆，正好是我服务的地方，如果你不叫咖啡，或者领班不叫我送，或者我转身时你没有叫我，我们都不能重逢，人生就是这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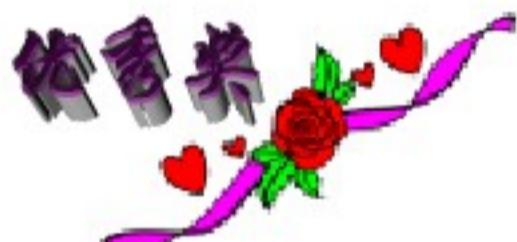
人生真的就是这个样子吗？我不得而知。

人生若只如初见，忧伤的美丽只能定格在回忆中。也许哪天转身而去，留下一个美丽的远去背影。完美的弧线，会诉说着对昨日的依恋。也许，在我们认识的人中，有过误会，有过得失，你就会想起初见时的美丽。或者，那天在某个特定的地方，故地重游，突然发现多年未见的你，一下子就回到了初见的情景，初相遇，那是怎样一种让人难以忘怀的感情呢？初见惊艳，再见依然。但愿再次见到你的时候，你依然那么美丽如初。

今夜春风微送，把我的心扉吹动，多少尘封的往事都清晰地留在我心中，流淌在我梦里。

人生如此，浮生如斯，情生情死，乃情之至。不是吗？

记得了这样一句话：有情不必终老，暗香浮动恰好，无情未必就是决绝，我只要你记着：初见时彼此的微笑。



## 习惯决定命运的秘密

图书馆 孙 培

一根矮矮的柱子，一条细细的链子，竟能拴住一头重达千斤的大象，这令人难以置信的景象在印度和泰国随处可见。这是为什么呢？原来那些驯象人在大象还是小象的时候，就用一条铁链把它拴在柱子上。由于力量尚未长成，小象无论怎样挣扎都无法摆脱锁链的束缚，于是它们渐渐地习惯了束缚，不再挣扎，直到长成庞然大物。虽然此时它可以轻而易举地挣脱链子，可是大象却放弃了挣扎，因为在它的惯性思维里，仍然认为摆脱链子是永远不可能的。小象是被实实在在的链子拴住，而大象则是被看不见的习惯拴住。要想成为不被束缚的大象，需要我们从改变自己的习惯做起。改变习惯，你也能改变命运。你的手中，掌握着改变命运的秘密。

看见这样的书籍导读，引起了我对这本书的阅读兴趣。

《习惯决定命运的秘密》这是一本励志·成功学类的书，全书围绕习惯是怎样促成一个人的成功而展开的。书中引用了大量的名人事例，以及一些生活中一些点滴的小事而引发人们的思考。当我从头至尾的完成这本书的阅读的时候，有几句话始终在我的脑海里回荡。

“在生活中，一盎司习惯抵得上一磅‘智慧’。有什么样的习惯，就有什么样的命运。习惯靠习惯来征服。习惯是社会阶层自然分开，不相混杂。一个人如果每年根除一种恶习，那他用不了多久就会成为十全十美的人。”可见习惯的力量有多大，习惯对于一个人的成功又起到了多大的重要性。本书作



---

者静涛通过上下两篇来讲解习惯的重要性，一个是做事先做人，好习惯帮助你成功；一个是智慧做人才能成功做事。两个方向互相为依托，通过大量的名人事例来分析好的习惯助推人走向成功的真理。

每个人都希望自己是一个成功者，谁愿意寄人篱下，又有谁愿意听人摆布，更不会有谁愿意平庸的度过一生。成功不是有钱人的专利，在书中曾提到英国的平民首相约翰·梅杰，这位政治家就是白手起家的典型，他的成功当然离不开他的能力与坚强的信心，而这些的根基无一不是因为他有一个好的习惯；成功也不是高学历人的专利；著名的微软公司总裁比尔·盖茨并没有完成大学学业，他不屑于把时间浪费在那些没有创造性的基础课上，他把精力放在自己感兴趣的事上，他成功了，成为了世界首富。在这里习惯绝不仅仅限于行为方式上的，那是所谓的生活起居；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层面是心理上的习惯，它是左右我们的思维方式的。思维方式上好的习惯是我们成功的基石。

好的习惯帮助我们成为最为说话的人，让我们拥有好的人际关系，维护好形象，帮助我们有效地利用时间，更能养成不断学习的好习惯；以及做事的好习惯：工作上的好习惯，良好的理财习惯，休息的好习惯；良好的生活习惯。生活中各个层面的习惯，都是促成我们成功的催化剂。

读完这本书后，我深刻的理解：每个人的潜能都是无限的，而能充分挖掘潜能的就是我们自己。人的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成功与否也要自己决定。下定决心，奋斗，拼搏，勇往直前，成功会属于我们。

借用书中的一句话来结束我的文章。在不知不觉中，习惯影响了我们的品德，决定了我们的成败。改变自己的命运，一定要从改变习惯开始，只有改变习惯才能彻底改变自己的生活。



## 他们更需要的不是“黄酒和猪肝”

文法学院新闻学 08 级 刘聪

当一位垂垂老矣、白发苍苍的父亲因为自己不能再卖血而老泪纵横地说着“我老了，我以后再也不能卖血了，我的血没人要了，以后家里遇上灾祸怎么办”时，三个“用他的血喂大”的儿子一乐、二乐、三乐却都对老父亲的忧心忡忡不以为然——“爹，我给你钱，你就别在这里哭了，别人还以为我们欺负你了”；“爹，你把我们的脸都丢尽了”；“爹，别在这里丢人现眼”。

这是余华的小说《许三观卖血记》里最后一章的情节。那位垂垂老矣的父亲便是小说的主人公许三观。在将近四十年的时间里，许三观，这名挣扎在生死线上的丝厂送茧工，为了三个儿子卖了无数次的血——一乐打破了邻居家小孩的头，许三观为了赔偿高额的医疗费而卖血；后来一乐当“知青”时因染病而到上海治疗，许三观从家里出发到上海，沿途中每到一地卖一次血，即使身体虚弱到休克也不打消卖血的念头；二乐在乡下插队时，许三观为了二乐能早点被抽调回城而用卖血换来的钱请二乐的队长吃饭；自然灾害时，家里只能喝玉米粥，许三观卖了血让全家人都饱饱地吃了一顿面条。

每次为了儿子们卖血过后，许三观都会喝上二两黄酒、吃上一盘炒猪肝。而当年迈的许三观只想单纯地为自己能喝黄酒、吃炒猪肝而卖一次血时，却被告知“你的血只有油漆匠才会要”。无论是许三观亲生的二乐、三乐，还是并非他亲生却疼爱有加的一乐，他们都对老父亲因卖不了血而感到的莫大的沮丧和无奈熟视无睹，甚至觉得父亲在大庭广众下“无理”的哭是多么的丢人。

---

可在我看来，他们是应该觉得丢脸，但原因不是父亲在街道上的哭，而是自己对父亲吝啬的爱。如果他们像父亲爱自己一样爱着父亲，就不会让两鬓花白的老父还要用卖血换来的钱去买猪肝和黄酒。看到父亲站在街上哭后儿子才说“我给你钱”，为什么在此之前却不曾向父亲尽过孝心？他们那伤心欲绝的老父亲许三观需要的仅仅是二两黄酒和一盘炒猪肝吗？他更需要的是儿子照顾他、关怀他的爱啊！

亲情只是《许三观卖血记》里叙事主线的一条，却也是触动我最深的一条。三个儿子可以给父亲许三观钱让他去买黄酒和猪肝，却给不了他几十年来因为卖血而一点一点损耗的健康。这让我不禁想起寒假里我依然重复那句“妈，以后我有钱了，我肯定也给你买好多好吃的，跟我一起住别墅，然后把你打扮成一时尚老太太”时，在抬头的一瞬间看到的母亲那下垂的眼角。那一刻，那一条一条清晰地嵌在母亲肌理上的皱纹提醒我——母亲真的老了。而我这个让她跟着受了二十一年累的女儿还天真而又不肖地以为，将来为母亲提供最好的物质生活便是对她最大的孝顺。我以为我已经很爱她，却从未像她爱我一样爱她。

或许还有很多同龄人也和我一样，总爱对父母说着“等我有钱了，我一定给你们买”也有许多已经工作了的人，他们虽然知道父母需要的远不是钱，却因工作等原因无法给父母更多的精神关怀。龙应台曾写道：“父母亲，对于一个二十几岁的人而言，恐怕就像一栋旧房子，你住在它里面，它为你挡风遮雨，给你温暖和安全。但是房子就是房子，你不会和房子去说话，去沟通，去体贴它、讨好它。”我们的父母，他们老为“宅”在房间里不肯出来的我们送水果，却不承认只为了多和我们呆会儿；他们看上去很喜欢“按摩椅”，却更希望儿女为自己捶捶后被揉揉肩；他们盼望的不是我们买回家的摄像头，而是时常看到我们因成长成熟而不断变化的笑脸。

“可怜天下父母心”。像许三观一样为自己的儿女不惜付出一切的父亲母亲们，他们更需要的不是“黄酒和猪肝”，也不是我们那空口无凭的承诺，而是我们打一通电话、邮一张照片、回一次家所传递给他们的真切的、充满了关怀的爱。



## 只是为了活着

### ——《活着》书评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网络工程 08 级 陈晨

很多时候我们在想那些毫无道理的事情，恰如我们为了什么而活着。明知道的结局，是否还有坚持的理由，一如我们活着？余华却说，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这不同于浪漫的言情与纠结的武侠，活着，只是活着而已。并非为了爱或恨，情或仇，只是为了活着，单纯的因为活着而活着。

这样讲来仿佛带有了某些悲壮的意味似的，大有“风萧萧兮易水寒”的范儿。然而当你跟着福贵走完他的一生，带着纠结的眉毛和心绪缓缓点头时，你会发现，其实活着真的不过活着而已。

《活着》讲述了眼泪的丰富和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就像千钧一发，让一根头发去承受千万斤的重量，它没有断。

“只要想着自己不死，就死不了。”然而在命运的波折动荡中，福贵失去了他的父母、朋友、妻儿，无数次的血泪上涌，湿了眼眶。他亲手埋葬了一个又一个身边的人，而命运却不肯让他就此离去，他硬着一把老骨头，带着他独特的温柔与坚强、执着与倔强，勇敢的活到了“今天”。他笑称自己和那头被他唤作“福贵”的牛是“两个老不死”，他眼睛望着辽远

---

的天空，“我全身都是越来越硬，只有一个地方越来越软。”

人的生命本来就带有一种本质的韧性，它横亘在时间的中央，维系着记忆的此端和彼岸。只要生命在延续，任谁都无法斩断这在血液中流淌的脉络，它们的触手遍及了周身的每个感官细胞，这是几亿年的生命进化延续给我们的宝贵财富。我们没有权利自我走向灭亡。

我想象着那些带着多么沉痛多么悲壮的心情做出那个选择的人们，揉碎了思念，哭断了柔肠，湮灭了一切的希望与幻想，再无坚守的理由之后，带着无穷尽的疲惫和绝望选择死亡。然，死亡赋予给他们的更多是伤痛，对他们至亲至爱的人来说，他们的死亡更是一种无法磨灭的痛——从骨与血中繁衍出来，带着新鲜苦涩的汁液，席卷周身。

从“众人皆醉我独醒”到“面朝大海，春暖花开”，从《老人与海》到《梦里花落知多少》我们眼睁睁看着那些众所周知的天才或是在报纸上登不了头条的花边新闻里，无数的无数的人选择了终结的道路。自杀，这个字眼多么沉重，沉重到我每写一个字都觉得如此的吃力。我无法阐述它存在的意义。无法承受最后一根稻草，绝望与苦难，生存的艰辛与困难。

老一辈人就着烟斗的辛辣遥遥的讲述那些我从未体会过的坎坷，粒米为艰的岁月里，连草根和树皮都要算计着吃的日子里——生存到底有多么难堪。

那个时候，能活下去，就是奢望。

作者的笔下处处透露了现实的锋芒，有庆的死就是一个很典型的事件。余华在《活着》的中文版自序中写道，“作家要表达与之朝夕相处的现实，他常常会感到难以承受，蜂拥而来的真实几乎都在述说着丑恶和阴险”，“人的友爱和同情往往只是作为情绪的来到，而相反的事实则是伸手便可触及”。

人类无法忍受太多真实。而《活着》却是一部感觉很真实的小说，如果仔细分析，就会发现余华在1995年前后，也就他在那篇《活着》的创作前期，余华的文学创作进入了一个很微妙的时期。余华的告别先锋小说的宣言是：“我现在是一个关注现实的作家”而这时恰恰是他继《活着》之后，另外一个长篇小说《许三观卖血记》杀青不久。这两部作品与他之前的“先锋小说”差距甚远。作者笔下的故事缘起于他的闲游与相遇，随意的娓娓道来了这个深刻又震撼的故事。或许这部作品的产生就带有了一定的随意性，但这并不影响《活着》成为一部优秀的小说。

老年的福贵常常回忆过去的那个自己，他喊着逝去的亲人的名字，就像讲故事给“福贵”听，“我怕它知道只有自己在耕田，就多叫几个名字去骗它，它听到还有别的牛也在耕田，就不会不高兴，耕田也就起劲啦。”老人黝黑的脸在阳光里笑得十分生动。我们看着他温暖的脸，心里感受的更多是一种温暖潮湿的气候扑面而来。于是明了，即便再寒冷的冬，也不会有到不了的春天。

我们会在活着这个故事里一一死去，但是，没有什么能阻碍我们活着。  
为了活着，好好的活着。



## 致谢

由大连民族学院图书馆主办的首届“最美人间四月天”读书文化月之“最是书香能致远”活动，得到了校党委宣传部、学生处和校团委的大力支持和配合，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对为此付出辛勤劳动的评委和组委会工作人员表示真诚的感谢，对获奖作者表示衷心的祝贺。希望让我们以此为契机，在阅读中体味成长的愉悦，积累丰厚的人生财富。

图书馆《书评季刊》编辑部

2010年7月12日



## 当奥运在我们身边 ——《其实奥运会已经开始》

◎ 宛文红

肖复兴，北京人，当代著名作家。1982年毕业于中央戏剧学院，曾到北大荒插队6年，当过大中小学的教师10年，现任《人民文学》杂志社副主编。已出版长篇小说、中短篇小说集、报告文学集、散文随笔集和理论集80余部。近著有《音乐笔记》《音乐的隔膜》《聆听与吟唱》《遥远的含蓄》《浪漫的丧失》等。曾多次获得全国及北京、上海优秀文学奖。《音乐笔记》获首届冰心散文奖。

2008年的北京奥运为中国人注入了激情与自信，为各国友人奉献了精彩与惊喜，十七天紧张而激烈的赛事为世人展现了体育的魅力；十七天精彩纷呈的报道也展示了中国新闻业的实力。这其间，中国的体育新闻工作者功不可没，我们知道他们付出的不仅是汗水，更多的其实是对体育的热爱，多少体育记者把积蓄四年甚至更长时间的能量、才情与期盼都挥洒了出来。

这令人想起作家肖复兴，按照今天流行的语言，肖复兴曾经是体育记者中的一个“另类”，他独特的作家眼光让传统的新闻理论黯然失色，但同时没有人否认他的确曾经是一名优秀的体育记者。1992年他去采访巴塞罗那奥运会，薄薄的《新体育》容纳了他一批文采飞扬的稿子，却实在容纳不了他的激情，这就有了后来的专著《火的战车》。他的视角，他的优美，打动了一代杂志的读者。至今，《新体育》的读者还会给编辑部来信，饱含深情地回忆起当年的杂志专栏“复兴随笔”。如今，向北京奥运会献礼，新华出版社推出了他的最新力作——《其实奥运会已经开始》。

肖复兴在八十年代初期，还是中央戏剧学院学生的时候，就开始迷恋和关注体育，并拿起笔来开始体育文学的创作。他写过关于象棋的长篇小说，也写过著名的报告文学《剑之歌》等很多体育作品。后来，他应邀走进了《新体育》杂志社，当起了颇为职业的“体育记者”，贴近了无数冠军和体育工作者，一写就是十年。如今出版的《其实奥运会已经开始》也可以说是作为一个与体育“情缘”很深的曾经的体育记者的激情延续。

在肖复兴笔下，对运动员的心灵关照比比皆是。他的笔墨是来自心灵的流淌，文字里洋溢着激情。体育的受众普遍都容易放纵情绪，从这个角度说，肖复兴是一个典型的观者，即使没有正式与乔丹面谈，他仍然愿意在《和乔丹在一起的日子》里抒怀。当然，更多时刻，他曾经是体育记者，这个身份令他在《李富荣和别尔切克》之后、在了解了《球，落地生花——记国家女排一号郎平》之后、在约定《爱吃葡萄的小姑娘——记跳水女将高敏》之后、在《面对刘易斯》《重逢布勃卡》和《40岁的奥蒂》之后，他总能写出一篇篇优美的文字，富于亲历性而让我们不仅走进体育的比赛，更走进运动员的心灵。而骨子里，他实在是个文学家，所以，他笔下的高敏首先是个爱吃葡萄的小姑娘，世界冠军张德英有一只帖深蓝色海绵的乒乓球球拍，撑杆皇帝布勃卡则是把金牌当成了带给儿子的生日礼物。正如他自己说的，“浅浅的水洼，风一吹便会泛起涟漪，阳光一照便会浮光跃金”，他的文章里总能看到有心的风和用心的阳光，因而处处涟漪，篇篇跃金。记者完成的是对新闻的传达，肖复兴完成的是文学对体育的记忆和情感。

读肖复兴的东西，你会爱上体育。在北京奥运会开幕之前，肖复兴的这本新书来得正是时候；在亲历了奥运会之后，再重读他的这部应时之作，更是别有体验。

## 菜篮子的好伙伴

### ——评《问题食品 100 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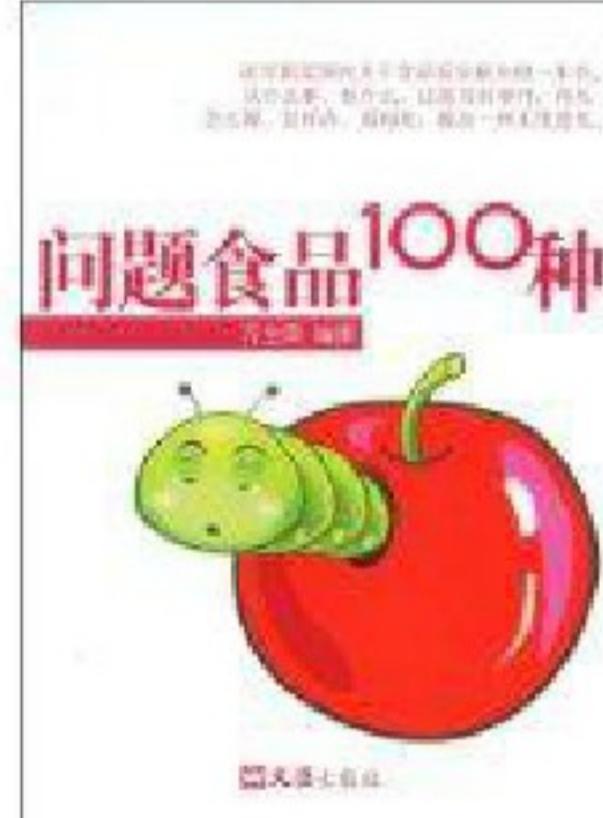
◎ 王 波

在人们工作节奏不断加快、生活水平日益提高的今天，我们越来越注重自己及家庭的生活品质。然而，我们生活的这个时代却很能捉弄人，一方面技术先进，另一方面人类生活却被先进的技术所困扰，比如食品安全问题从未像现在这样成为炙热的话题。如何清清楚明白白地吃，怎样真真切切安安全全地享受人生，特别是在事业不断进取的同时怎样保持健康的身体，文汇出版社 2008 年出版的《问题食品 100 种》或许可以给大家一些实用的意见。

《问题食品 100 种》由万宝国编撰。万宝国是一名报社记者，成书的起因，来自于一次报社同事的聚餐。面对点上餐桌的林林总总的佳肴，每一道菜竟都能被指出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转基因大米、受孔雀石绿影响的鱼类、农药过量的蔬菜……几乎“无所能吃”。在这种情况下，作者动了写这本书的念头。

《问题食品 100 种》包括水产品、肉类、食品、调料、粮食、奶分。也许记者的职业使食品安全问题作做了较出，有理论依据，又不者在“吃蟹仍需要勇气”使用一种称为“硝基呋喃”，外观会显得很“光终会存在，世界上很多饲养水产品中添加该类不法分子在偷偷使用硝基呋喃来“保鲜”水产品。又如，作者在“黑米不是‘染黑米’”一文中告诉我们，2001 年，某记者在南宁市某粮油批发市场发现，正在销售中的“黑米”，粒大饱满，黑油油的，但闻起来有哈喇味。取一匙放入水中，黑色象“乌贼放墨”一样弥漫。两三分钟之内，一杯浓黑的水就让你分不清水和米的界限了。下面紧跟着说明了“黑米”的“加工”方法及危害，还有对“黑米”的鉴别方法等。在每一个小标题后，作者分别用了“什么事”、“怕什么”、“怎么辨”、“如何吃”等几个小栏目，来阐述作者的见闻及观点。让你对问题食品有耳闻目睹之感。作者一口气追溯了近 10 年来发生过的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奶粉、柑橘、鸡蛋、三聚氰胺等前一段时期点击率很高的词语在本书中均有所论及。正文的后面是该书的附录，其中包括“虚假问题食品信息”等栏目，在这里，你能看到我们曾经听说过的“西瓜打针”、“包子纸馅”等虚假信息，还有不同需求的人的各色菜谱等等信息。

将《问题食品 100 种》介绍给广大读者，其重要意义在于，它能给喜欢美味的、踌躇在餐桌前的读者一些可靠的提示。在您选择的食物入口前，本书会及时亮起食品安全的明灯，照亮你的健康生活。总之，面对林林总总、真假难辨的问题食品，本书能给您提供一双慧眼。





栏目主持：包和平  
郭军

## 书山有路 学海无涯

——访理学院袁学刚博士

**张炳华：**您选择了“太阳底下最光辉的事业”，请谈谈您当初的想法、成长经历和现在的感受？

**袁学刚：**我是一个做事很执着的人。之所以选择教师这个职业，完全源于我儿时的梦想。我有过三次求学和三次从教的经历，这些经历使我收获颇丰，感触很深。

1989年至1993年，我就读于四平师范学院（现更名吉林师范大学）数学教育专业。虽然我的母校与其他重点大学无法相提并论，但我还是非常感谢她四年来的培养，使我真正懂得了如何做一名合格乃至优秀的人民教师。本科毕业后，我留校任教。当我真正站到讲台上时，才知道自己的才疏学浅。1995年，我考取了吉林工业大学（现已并入吉林大学）的硕士研究生，开始了新一轮的学习生活，两年半后以优异的成绩毕业。硕士毕业后进入烟台大学工作，凭借硕士期间研究工作的积累，我在自己的研究方向上已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即在考博士之前，我已经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10余篇。2001年4月，我考入上海大学应用数学和力学研究所攻读博士学位。中间还有一个小插曲，我原本报考的是中科院计算数学所，但是因为考试时一时马虎，差了3分而被调剂到了上海大学，所学的固体力学专业又恰好是我最头痛的，没办法，只有硬着头皮学吧。经过三年的不懈努力，于2004年4月获得博士学位。毕业后回到烟台大学继续我的从教生涯。在此期间，由于在教学和科研上表现较为突出，于2003年我被破格提升为副教授；在教学上，于2006年获得了“烟台大学第二届青年教师讲课比赛”一等奖。为了更好地充实自己，2004年10月至2006年7月，我在同济大学航空航天与力学学院做博士后研究工作。

可以说，硕士期间和博士期间的经历使我的很多观念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我的本科起点并不高，在每一次的求学过程中，都会遇到许多困难，但是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每一次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使我更加坚定了遇到困难不轻言放弃的信念。在这些年的从教经历中，我深深体会到要想做一名合格的人民教师，仅有书本上的知识是不够的，要真正做到“传道、授业、解惑”路还很长，换言之，就是“活到老，学到老”。

**张炳华：**您在科研工作上取得了可喜的成果，又肩负大量的教学工作，作为高校教师，如何兼顾教学和科研工作？

**袁学刚：**作为一名高校教师，我个人认为教学和科研是分不开的，只有将二者有机地结合，才能不断提高自身的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我个人的体会是，没有高水平的科研作为支撑，便不能对本学科的前沿、动态有及时和深入的掌握，从而使自己变成只能呆板地传授书本上知识的教书匠。事实上，要想上好一门课，吃透书本上的知识点仅仅是一方面，还要了解相关的背景知识，这样讲起来才能生动、更有吸引力。上课时，我会经常引入自己的一些研究体会，以此启发学生的独立思维与专业思维。

另一方面，我个人认为承担一定的教学任务不会耽误从事科研工作时间，若能处理好二者的关系，反而会促进科研工作的开展。这方面我深有体会，我认为在承担相关课程的教学任务中，通过阅读大量的相关书籍和文献，不仅可以提高讲授这门课的教学质量和水平，也会为我从事科学研究提供许多灵感。我目前的研究方向是数值逼近及其应用、非线性问题的解析解法和数值方法。记得我在2006年撰写一篇科研论文时，有一个地方怎么也推导不过去，恰逢当时在讲授《数值分析》课程的插值逼近部分，通过查阅文献，不仅攻克了论文遇到的难关，同时在教学上也提高了对这部分内容的理解。

---

**张炳华：**您是 2006 年调入大连民族学院理学院工作的，至今四年有余，您对她的印象如何？

**袁学刚：**说实话，我能够来到大连民族学院工作，完全是一次偶然机会。与外界很多人的认识一样，从前一直以为我们学校与其他民族院校没有太大的区别。有一次来学校办事，我对学校的第一印象非常好，这里的人文环境、学校工作人员的办事风格让人感觉非常亲切。后来，恰逢学校招聘，经过多方面的考虑，我决定来这里开始我的第二次创业。

来到这里虽然只有短短的四年，但是我感受到了学校的飞速发展，见证了学校在教育部的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中取得的优异成绩、十年校庆的盛况，同时对即将到来的申硕工作充满了信心。

**张炳华：**针对我校年轻的历程，怎样把握本专业的方向？对学生在专业学习方面有那些建议？

**袁学刚：**我们学校建校虽然只有短短的十三年，但是发展速度是有目共睹的。对于数学学科而言，我们学校分别于 2000 年和 2003 年开设了数学与应用数学和信息与计算科学两个专业。近年来，在几任领导和各位老师的共同努力下，这两个专业在众多方面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针对本学科的特点和学生将来的发展，两个专业分别设置了 3 个方向；在强化数学基础的同时，重视专业必修课程，并对一些课程进行了适当的整合；根据需要，开设了一些热门的选修课程，同时增大增多了实验、实践教学环节。在教学方法改革与实践方面，我们改变了过去的传统教学方式的单一性，强化了“启发式”教学方法的实施。采取灵活多样的教学方法积极推进现代教育技术手段的使用，45 岁以下中青年教师必须掌握并熟练使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在学生培养方面我们也取得了不错的成绩，2008 年的毕业生考研率为 17%，居全校之首；多次获得北美数学建模竞赛的一等、二等奖；获得了全国数学建模竞赛一等奖等等。

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我们还应该清醒认识到我们学校数学学科的两个专业还很年轻，还有许多需要改进的地方，我们会在未来的日子里不断总结创新，使这两个专业向着更好、更快的方向发展。

对数学专业的学生而言，我认为大一和大二是打基础阶段，也是最重要的阶段。这是因为数学专业的课程具有很强的连贯性，所学的各门课程都是后续课程的基础。大三和大四是分流阶段，想考研还是想工作，在专业学习方面就要有较强的针对性。在专业的学习方法上要完成几个转变：首先是思维方式的转变，对刚上大学的学生来说尤为重要。初等数学的内容较少，进而导致从认识问题到解决问题较为单一，讲究的是题海战术；大学里的数学专业把高等数学细分成了众多课程，难易程度也有很大差异，这就要求学生要集思广益，思维方式上要区别对待。其次是心理的转变，在大学里要想学好每门课程要有耐心，想学好这些课程仅靠题海战术是行不通的，要深刻理解每个定理甚至每个定义，有时可能要咬文嚼字、反复推敲，同时还要参阅一些相关的书籍和文献。正所谓“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



### 袁学刚博士简介

袁学刚，男，1971 年生，工学博士，校优秀学科带头人。1993 年毕业于吉林师范大学数学教育专业，获学士学位；1998 年 4 月毕业于吉林工业大学应用数学专业，获硕士学位；2004 年 4 月毕业于上海大学应用数学和力学研究所，获博士学位。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7 月，在同济大学航空航天与力学学院力学流动站做博士后研究；2007 年 5 月至今，在大连理工大学力学博士后流动站做第二站博士后研究。

1998年4月至2006年9月，在烟台大学数学与信息科学系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2006年9月至今，在大连民族学院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现任应用数学系主任。

在教学方面，曾多次主讲本科生的《数值分析》、《高等数学》、《线性代数》以及研究生的《计算方法》等课程。教学效果一直保持优秀，曾获得过烟台大学第二届青年教师讲课比赛1等奖。

在科研方面，目前正主持1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数学天元基金）项目；还曾主持1项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近年来主要从事数值逼近及其应用、非线性问题的解析解法和数值方法等方面的研究工作，作为第一作者在《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Nonlinear Mechanics》、《Journal of Engineering Mathematics》、《Computers, Materials & Continua》、《Acta Mechanica Solida Sinica》、《Applied Mathematics and Mechanics》、《Applied Mathematical Sciences》等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其中近二十篇次被SCI、EI收录。



栏目主持：包和平  
郭军

## 情系学子 关注发展

——访生命科学学院姜国斌教授

**母 轶：**前些天您参加了生命科学院毕业生的毕业晚会。您对大学生们的成长是十分关注的。您的求学经历也会对我们的大学生有所启迪，能请您介绍一下您求学中的精彩片段么？您最关注大学生成长中的哪些问题？

**姜国斌：**作为一名大学教师关心学生的成长是份内的事，是教师的最基本的责任。也希望具有一定学识背景的教授、博士能够利用各种机会，和同学们谈谈自己的成长经历、成功与教训等的体会，无疑会对同学们如何度过大学生活，如何探求知识、培养创新能力具有启迪作用的。

关于我的求学经历，我记忆最深的片段有这样几个：一是在那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中，因受“读书无用论”影响，上学不背书包，挨过爸爸的训斥。二是在恢复高考制度后，在青年点儿准备高考时，没有桌子、椅子，有时候趴在农村的大炕上，以大炕当书桌，有时候盘腿坐在炕边，把书本放在腿上学习。在高考后的体检时，后背有一片一片的红疙瘩，医生以为是患了皮肤病，而实际上那是晚上睡觉被跳蚤咬的。三是之所以能够顺利完成考研、出国、攻读博士等过程，源于在大学扎实的外语和数理统计的学习。

关于我最关心大学生成长中的哪些问题？我最关心的是大学生综合素质的提高。大学生的综合素质是一个很宽泛的概念，主要包括大学生的生理、心理、文化、行为等素养，而在这些素养中又包涵了身体、生理、思想、政治、道德、心理、专业、文化、生活、生存等品质。以上不论哪一方面出了问题都会影响大学生今后的工作和生活。所以我建议同学们在注重文化课学习的同时，一定要充分利用学校提供的有利条件，让自己在综合素质方面得到全面提升，为未来做好充分准备。

**母 轶：**作为一名资深教授，您认为在教育教学中，学习的乐趣和研究问题的习惯这两方面的培养，哪一个更重要一些？您认为在大学如何培养学生这两方面的素质？

**姜国斌：**我认为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它们对学习都是重要的。然而，如果说抓主要矛盾的话，学习乐趣的培养应该是更重要一些。所谓的学习乐趣源于自己人生目标的建立，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去努力、去奋斗，那么你就会不断地感到阶段性成功的充实，成功就会给你带来欢乐。有了人生目标，你就会有动力去养成研究问题的习惯。

---

所以学习的乐趣是前提，研究问题习惯的培养是因为有了学习的乐趣才产生的行为，因此后者处于从属地位。

**母 轶：**教授是大学的灵魂，您的人格风范是学生的楷模，这与您的深厚的文化修养是分不开的。请问，您是如何看待人文科学与专业培养的关系的？

**姜国斌：**我在努力完善自己的人格，但还是感到自己在许多方面存在着不足，需要学习的东西实在是太多太多。所以很羡慕同学们朝气蓬勃的年龄阶段，真想再重新来一次，但是那已经是不可能的了。所以很希望把自己的点滴体会供同学们借鉴。我上面所说的思想、政治、道德、心理、文化、生活、生存等品质都属于人文科学的范畴，都是一个人所必备的素质，它们与专业培养是并列的，不可替代的。所以我说，专业培养只是一个人知识和能力体系中的一小部分，同学们应博览群书，积极地投身到学校组织和提倡的各项活动中去，使自己在各个方面得到充实和提高。注重培养团队意识，在与周围同学、各种复杂环境和谐相处的同时，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只有少数人的成功，不是成功，有了集体的成功，才是成功。然而，成功的关键，在于每个人都能正确对待自己、正确对待别人、正确对待集体和社会。这些都说明人文科学对大学生的成长是至关重要的。有些人在政治课、思想修养等人文科目的课堂逃课实在是不可取。‘书到用时方恨少’，当你走向社会以后，你就会感到这些课程对你人生的启迪作用。比如，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说，是理论化、系统化的世界观，是自然知识、社会知识和思维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哲学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它不论对我们的生活、工作都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母 轶：**现在，本科生考研的比例是很大的，在他们未来的科研道路上，一定会有各种际遇，您能给他们一些忠告和建议么？

**姜国斌：**考研是对大学生学习能力和水平的考核，更是对大学生综合素质，尤其是对大学生意志力的一次检验。他可能一次成功，你可能二次、三次才能成功，只有不懈地追求，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但这决不是说考研是大学生唯一的出路。只要努力，不论你在哪一个工作岗位上都会获得成功。从广义上讲，每个人都处在人生的大舞台上，天赋只占成功因素很微小的一部分，孜孜不倦地向着自己既定的目标努力，才是那些成功人士的座右铭。我的一个同学在同学聚会上说，我之所以取得今天这样的成绩，是因为别人在睡觉时、打牌时我在工作、拼搏的结果。‘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谁能随随便便成功？’

**母 轶：**您对大学生应该如何读书，读哪些书，给他们一些建议好么？

**姜国斌：**我想，这个问题实际上在上面我已经回答了。如果总结一下的话，就是希望大学生在德智体等综合素质方面都得到提高，千万不要只关心专业学习，而忽视其它方面的进步。希望大学生以将来如何经营自己人生的思维来读书，培养自己的自律意识，努力战胜和实现自我，当回顾大学四年的生活时，你不至于虚度年华而痛悔，也不至于因为四年的碌碌无为而羞愧。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的大学生就可以从容面对任何社会风浪的考验和磨炼，无往而不胜。

当年在青年点儿一起生活的朋友给我的信中有一首名为《生活》的诗，时常在我的脑海中闪现，她激励我走过年轻的岁月，直到现在还影响着我，我把她说出来和大家共勉。

不要用泪水洗刷内心的忧愁，  
也不要无谓地追求无源的泉流，  
假如你看错了生活，  
痛苦将是你唯一的报酬。  
不要在道路上徘徊，  
也不要为往事屡屡回首，  
假如你决定方向，  
就一往无前，永不回头。

---

敞开思想的风帆，  
离开狭小的港口，  
驶向蔚蓝的大海，  
去拥抱那奔腾的五洲。  
生活将锤炼你的意志，  
创伤会锻炼带血的皮肉。

**母 轶：**能谈谈对您所从事科研工作以及对科研工作的发展有哪些长远的规划么？

**姜国斌：**我的研究方向是耐盐耐旱杨树基因工程及其抗逆生理机制研究。在我国北方民族地区、在辽西北部生态环境建设以及辽宁打造沿海经济带战略中，面临的一个突出问题就是干旱和盐碱环境对绿化的制约。由于这些地区盲目栽植抗逆能力较差的大叶杨树品种后，致使造林成活率低、林木生长量低，林分生态稳定性差，常常形成“杨树小老树”，给林业生产和生态建设带来巨大损失。因此，本研究方向将通过基因工程和抗逆生理机制等研究，选育和开发既适应干旱、盐碱的恶劣环境，又速生的抗逆性杨树品种，探讨植物外体研究的新方法和包括逆境植物信号转导在内的关于植物外体的新理论。目前，本项目组研究培育的抗逆性速生杨树新品种在辽宁省西部的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等地已经进入中试推广阶段，期待这项研究成果能增加我国北方民族地区、辽西北以及相应的盐碱地区的造林成功率和林分稳定性，产生巨大的经济、生态和社会效益。

关于科研工作，我最关心的是如何加强学科建设，争取申硕成功，利用生命科学学院的各方面资源，动员各方面的力量为民族地区和少数民族服务的问题。申硕是学校党委四项重要工作之一，“两为”（为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服务）问题是我校长期的办学宗旨。希望生命科学学院的各个专业、各个研究方向，都能以此为目标，充分、合理地利用和保护民族地区的生物资源，促进科技成果在民族地区的转化。



### 姜国斌教授简介

姜国斌，汉族，1956年8月生。大连民族学院生命科学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博士，教授。1999年于日本九州大学大学院比较社会文化学府地球环境保护专业毕业，获理学博士学位。曾在1992年作为国家教委派遣的访问学者赴日本九州大学农学部林学科、2001年作为日本科学技术厅STA特别研究员赴日本森林综合研究所生物技术研究室进行合作研究。

自1982年开始，一直从事造林学和树木耐盐性机理研究。近年来将研究领域拓宽到植物组织培养和生物技术方面。先后参加了日本文部省科学研究费资助的课题“树木耐盐性的评价方法与生理机制的研究”和“树木耐盐性的研究—根系盐离子排除机能评价”，在离子和水分吸收方面丰富了树木耐盐性机制的理论。先后主持和参加了“辽河三角洲盐渍土防护林建设技术的研究”，“红松，樟子松，落叶松壮龄和幼龄人工林丰产技术的研究”、“沿海泥质海岸防护林体系建设技术研究”、“‘三北’防护林植物材料抗逆性选育及栽培技术的研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转反义基因桃树抗病机理的研究”。现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芽变毛白杨生根的分子机理及其基因克隆”、国家教育部留学回国人员科研启动基金项目“北方造林树种耐盐性机制及其评价”、大连市科技基金项目“名

---

优绿化树种的繁育与示范”。曾主持和参加科研课题 14 项，在国内外刊物和会议发表论文 40 余篇，参编著作 2 部。曾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二等奖，辽宁省林业厅科学技术进步 2 等奖，辽宁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首届青年优秀论文二等奖等奖项。

---

## 大连民族学院图书情报委员会 主办

---

主 编：包和平

副主编：刘江龙 王学艳

编辑部主任：郭 军 陈新颜

编辑部：王 波 闫海新 沈鹏远 宛文红

金英玉 金 玲 张敬荣 郑巧红

本期责任编辑：金 玲 金英玉

地址：图书馆

电话：87656275 87656290

邮编：116600

电子邮件：[spjk@dlnu.edu.cn](mailto:spjk@dlnu.edu.cn)

(内部使用 发送校内各部门)